

证券代码：873965

证券简称：聚新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聚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 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顾自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,498,22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9.7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卢覃伟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顾自江先生为公司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,498,22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9.7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群女士为公司副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090,96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.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崔恒海先生为公司副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

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,090,96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.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南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134,55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选举/拟聘任的董事长、经理、副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具备履行经理职责的任职资格和工作经验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；公司选举/拟聘任的董事长、经理、副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的选举/决策程序亦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聚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无锡聚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聚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5 日